

上海馋神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受理公司破产清算进展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馋神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收到法院邮寄的（2020）沪03破265号公告。

因工作人员工作疏漏，上述事项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补发相关公告，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上海馋神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受理公司破产清算进展的提示性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04）

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上海馋神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